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长信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 E 类基金份额并 修改基金合同等事宜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长信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与本基金的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后，决定自 2025 年 5 月 30 日起对本基金增设基金份额，原有 A 类、C 类基金份额保留，A 类、C 类基金份额的登记机构不变，同时增设 E 类基金份额，E 类基金份额的登记机构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此，本公司将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的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订，并同时更新基金管理人基本信息。本基金进行份额分类事项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现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的份额分类情况

（一）对本基金份额实施分类的原则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

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E 类基金份额。

A 类、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代码保持不变，A 类基金份额代码仍为 018071，C 类基金份额代码仍为 018072。另增设的 E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代码为 024268。

（二）对本基金投资者已持有基金份额的处理

本基金进行份额新增后，原有 A 类、C 类基金份额将继续保留，对原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继续持有、赎回或转换无任何改变，对原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本基金增加 E 类基金份额后的费率情况

增加 E 类基金份额后本基金费率情况如下，其中 A 类、C 类基金份额的相关费率保持不变：

1、申购费用

本基金 A 类、E 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本基金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养老金客户包括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具体包括：

- (1)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2) 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
- (3) 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
- (4) 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 (5) 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
- (6) 职业年金计划；
- (7) 养老目标基金；
- (8) 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产品；
- (9)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 (10) 养老保障管理产品。

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本公司将依据规定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及除养老金客户之外的其他投资者申购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基金份额类别	申购金额(M, 含申购费)	非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
A类基金份额	M<100万元	1.5%	0.075%

	100 万元≤M<500 万元	1. 2%	0. 06%
	M≥5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每笔 1000 元
C 类基金份额	0%		
E 类基金份额	M<100 万元	1. 5%	0. 075%
	100 万元≤M<500 万元	1. 0%	0. 05%
	M≥5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每笔 1000 元

注：M 为申购金额

投资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账户认证手续后，即可享受上述特定费率。未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账户认证手续的养老金客户，不享受上述特定费率。

投资者选择红利自动再投资所转成的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2、赎回费用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在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率随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Y)	A 类基金份额 赎回费率	C 类基金份额 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 (Y)	E 类基金份额 赎回费率
Y<7 天	1. 5%	1. 5%	Y<7 天	1. 5%
7 天≤Y<30 天	0. 75%	0. 5%	7 天≤Y<6 个月	0. 75%
30 天≤Y<1 年	0. 5%	0	6 个月≤Y<12 个月	0. 5%
1 年≤Y<2 年	0. 25%		Y≥12 个月	0
Y≥2 年	0			

注：Y 为持有期限

对于持有期少于 30 日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不少于 30 日但少于 3 个月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其 75% 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不少于 3 个月但少于 6 个月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其 50% 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不少于 6 个月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其 25% 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必要的手续费。

3、销售服务费用

本基金 A 类、E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8% 年费率计提。

二、重要提示

1、本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长信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及更新的《长信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长信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对上述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改。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及相关法律文件。

2、本基金在增加 E 类份额之日起，A 类、C 类份额和 E 类份额并存，自 2025 年 5 月 30 日起生效。

3、本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中更新新增 E 类基金份额相关内容，但开通相关业务的时间自本公告载明的日期起实施。

4、基金管理人对本次基金合同修改的相关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中“一、召开事由”的“2、在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以下情况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2）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调低销售服务费率；或者变更收费方式；调整基金份额分类规则、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或者增设新的基金份额类别；（4）对《基金合同》的修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或修改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重大变化；”的规定，本基金此次增设 E 类基金份额，并同时更新基金管理人基本信息，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故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5、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66（免长话费）

网址：www.cxfund.com.cn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

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附：《<长信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5月28日

《长信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原版本	修改后版本
	内容	内容
第二部分 释义	<p>42、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p>	<p>42、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份额的行为</p> <p>48、E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p>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p>八、基金的份额类别</p> <p>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p> <p>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p> <p>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p> <p>投资者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p> <p>本基金有关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设置、费率水平等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p> <p>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增</p>	<p>八、基金的份额类别</p> <p>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p> <p>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E 类基金份额。</p> <p>本基金 A 类、C 类和 E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p> <p>投资者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p> <p>本基金有关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设置、费率水平等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p> <p>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p>

	<p>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调低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费率水平、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或调整基金份额分类规则等，此项调整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须报证监会备案并提前公告。</p>	<p>利影响的情况下，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调低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费率水平、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或调整基金份额分类规则等，此项调整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须提前公告。</p>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p>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p> <p>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的价格。</p> <p>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p> <p>1、本基金分为A类<u>和</u>C类基金份额，各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按基金合同的约定公告。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p> <p>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该类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申购份额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2位以后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p> <p>4、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p>	<p>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p> <p>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的价格。</p> <p>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p> <p>1、本基金分为A类、<u>C类和E类</u>基金份额，各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按基金合同的约定公告。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p> <p>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A类、<u>E类</u>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该类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申购份额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2位以后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p> <p>4、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u>E类</u>基金份</p>

	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p>十一、基金转换</p> <p>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p>	<p>十一、基金转换</p> <p>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p>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 当事人及 权利义务	<p>一、基金管理人</p> <p>(一) 基金管理人简况</p> <p>名称：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银城中路 68 号 9 楼</p>	<p>一、基金管理人</p> <p>(一) 基金管理人简况</p> <p>名称：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银城中路 68 号 37 层</p>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p>五、估值程序</p> <p>1、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该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均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五、估值程序</p> <p>1、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各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均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八、基金净值的确认</p> <p>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负责进行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工作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并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确认后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按规定对基金净值予以公布。</p>	<p>八、基金净值的确认</p> <p>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负责进行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工作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并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确认后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按规定对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予以公布。</p>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p>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p> <p>3、基金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率为 0.8%。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 0.8% 年费率计提。</p>	<p>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p> <p>3、基金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 A 类、E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率为 0.8%。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 0.8% 年费率计提。</p>

	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2、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类别基金份额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2、由于本基金 A 类、 E类 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类别基金份额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第十九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五、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五、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 各类 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